

湖南农业大学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

关于做好我校 2022 年下半年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工作的通知

各助学单位：

为做好我校 2022 年下半年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工作，根据《关于做好我校 2022 年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的通知》（湘农大继字[2022]4 号）、省考试院有关文件精神，现将相关要求及注意事项通知如下：

一、答辩条件

参加本次毕业论文（设计）答辩的考生要求其专业考试计划规定的理论课程全部合格。

二、工作实施

（一）答辩前材料报送。各助学单位应根据答辩考生情况报送相关材料，具体如下：（1）需组织考生到我校校本部参加毕业论文（设计）答辩的，须提交《湖南农业大学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论文（设计）答辩考生名单》（附件 1）；（2）由助学单位组织答辩的（要求答辩人数为 10 人及以上），须提交《湖南农业大学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安排表》（附件 6）和毕业论文（设计）答辩方案。应提交的材料须于 10 月 8 日前报送电子版至我校自考办。

（二）答辩实施要求。（1）实施时间：各助学单位可根据工作安排和考生实际情况于 10 月 30 日前期间实施毕业论文（设计）答辩。（2）工作检查：答辩期间，我办将根据各助学单位报送的答辩方案安排工作人员到各单位检查答辩情况。

（三）答辩后资料汇总。由助学单位组织答辩的，须在答辩完成后上报《湖南农业大学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论文（设计）成绩汇总表》

(附件8)(加盖助学单位公章后提交扫描件)和答辩考生的毕业论文(设计)电子文档。文件夹命名格式:“XX 助学点 22 年下半年毕业论文(设计)汇总材料”。应提交的材料须于 10 月 31 日至 11 月 5 日期间内报送至我校自考办。

三、工作要求

(一) 毕业论文(设计)是自学考试专业考试计划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实现自考本科培养目标的必修环节,事关考生能否如期毕业。请各助学单位高度重视,严格依照通知要求做好相关工作。我校将对考生成绩进行核查,对逾期报送材料或未按文件要求实施答辩的,答辩成绩不予认可。

(二) 凡申请学士学位的考生,毕业论文字数不少于 6000 字,毕业设计文字部分不少于 5000 字,毕业论文(设计)查重率须低于 35%,答辩成绩均须“中等”及以上,报送毕业论文(设计)时须附上查重报告电子版。

(三) 本次毕业论文(设计)答辩的具体工作请与我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周念念老师对接(联系电话:0731-84618093),相关材料请发送至电子邮箱 372887475@qq.com。

湖南农业大学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

2022 年 9 月 28 日

附件:

- 1、湖南农业大学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论文(设计)答辩考生名单
- 2、湖南农业大学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毕业论文(设计)选题统计表
- 3、湖南农业大学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论文(设计)参考选题
- 4、湖南农业大学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论文(设计)情况登记表(A3 纸打印)
- 5、湖南农业大学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论文(设计)格式及规范化要求
- 6、湖南农业大学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论文(设计)答辩安排表
- 7、湖南农业大学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评分参考标准
- 8、湖南农业大学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论文(设计)成绩汇总表